

群益標普500 ETF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 申購申請表 (基金募集專用)

★申請日期	____年 ____月 ____日(請務必填寫)	戶號 (可不填)													
★受益人名稱			★如何進行傳真交易： 1. 填妥本申請表，並附上相關文件（如匯款水單） 2. 傳真至(02)2706-5090，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交易確認專線(02)2706-9777 轉專人為您服務。 ★基金申購收件截止時間：下午5:00 ★受益人逾受理截止時間提出申購申請者，視為次一營業日之交易。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 -								分機						
傳真號碼	() -														
受益人 集保帳戶		證券			分公司	集保帳 號(共11 碼)			券商代號						集保帳號

成立日前每單位發行價格為新臺幣10元整/最低申購金額為新臺幣1萬元(或其整倍數)

★申購基金名稱	★申購金額(1)	手續費率(2)	★手續費 (3)=(1)x(2)	★申購總金額(4)=(1)+(3)
<input type="checkbox"/> 群益標普500 ETF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	元	%	元	元

付款方式: 授權直接轉帳扣款(截止時間下午4:00);

電匯-自 _____ 銀行 _____ 分行匯出 (請以受益人本人名義匯款) ATM(請附轉帳證明)

<p>★受 益 人 同 意 事 項</p> <p>此致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人應瞭解投資本基金之風險，其內容、目標、投資方針、投資風險之相關資料與規定，該基金可能因市場價格波動、證券相關商品、流動性、政治、資金匯回及法令等風險，而對原投入之本金或收益有所減損，故不一定能取回全部之投資金額。本人已審慎評估本身之財務能力與經濟狀況及其該基金潛在之風險後，自行作成獨立之基金買賣投資決定，如有任何投資損失，概與經理公司無涉。 * 以上應載內容及相關資料均由本人確認無誤。 * 本人已於申購前取得申購基金之簡式公開說明書或公開說明書並詳閱之，藉由上開說明書，瞭解並願意支付應負擔之費用含經理費、保管費、申購手續費用、交易費用及其他費用。 * 本人確定知悉本身風險承受程度及本次申購基金類型之風險，並可以承受本次投資可能發生的損失。 * 本申購書所引述之相關文件或附件，均視為本申購書之一部分。 * 本人同意若經由銷售機構申購基金，已自行至各銷售機構網站查詢通路報酬，未來亦自行上網查詢最新之經理費率及分成費率。</p>	<p>★請簽蓋受益人原留印鑑(同綜合理財帳戶表留存印鑑)</p> <p>(未成年或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印鑑;法人請蓋公司全銜印鑑及代表人印鑑)</p> <p>覆核: _____ 核印: _____</p>
---	---

風險預告書及警語:

- 本基金參酌投信投顧公會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風險報酬等級*為RR4，適合可承受系統性風險並追求中長期投資報酬之投資人。*參酌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基金風險報酬等級分類標準」編製，該分類標準係計算過去5年基金淨值波動度標準差，以標準差區間予以分類等級為RR1~RR5，數字越大代表風險越高。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評估依據，投資人仍應充分評估基金之投資風險。
- 有關本基金之申購、買回、基金運用限制及投資風險之揭露，請詳閱公開說明書之規定。
- 申請人因申購本基金成為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依該契約行使權利、負擔義務且已詳閱本基金之公開說明書。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基金最新公開說明書、信託契約及相關法規規定辦理。
- 本基金上櫃前於募集期間所申購的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不等同於本基金上櫃後之價格，投資人需自行承擔期間本基金因建倉使價格波動所產生之折價或溢價風險。本基金上櫃後之買賣成交價格並無升降幅度限制，且應依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相關規定辦理。
- 基金配息不代表基金實際報酬，且過去配息不代表未來配息；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本基金淨值組成項目，可於經理公司網站查詢。本基金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收益平準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收益平準金支出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少。
- 本基金自上櫃日(含當日)起之申購，經理公司將依本基金「現金申購買回清單」所列示之「每現金申購基數約當市值」乘以一定比例，加計申購手續費，向申購人預收申購價金，前述一定比例依最新公開說明書辦理。
- 本基金上櫃日前(不含當日)，經理公司不接受本基金受益權單位數之買回。
- 本基金為被動式管理之基金，採用指數化策略追蹤標的指數績效表現為本基金投資組合管理之目標，而係經理公司依其所訂投資策略進行基金投資。
- 本基金經金管會或其指定機構申報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經理公司以往經理績效不保證本基金最低投資收益；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盈虧，亦不保證最低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 本基金並無受存款保險、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障機制保障，基金投資可能發生部分或全部本金損失，投資人須自負盈虧。本基金公開說明書或簡式公開說明書置於經理公司營業處所，投資人可於營業時間內前往參閱、索取或至經理公司之網址 www.capitalfund.com.tw 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下載。

群益標普500 ETF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

免責聲明及相關警語：

標普500指數 (S&P 500 Index) (以下簡稱「指數」)係 S&P Dow Jones Index LLC或其關係企業 (以下簡稱「SPDJI」) 之產品，且業已授權群益投信使用。Standard & Poor' s®及S&P® 為 Standard & Poor' s Financial Services LLC (以下簡稱「S&P」) 之註冊商標，Dow Jones®為Dow Jones Trademark Holdings LLC (以下簡稱「Dow Jones」) 之註冊商標，且此等商標業經 SPDJI 授權使用，並已再授權予群益投信使用於特定用途。群益標普500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 (以下簡稱「本基金」) 非由 SPDJI、Dow Jones、S&P、其任何關係企業 (以下合稱「S&P Dow Jones Indices」) 的推薦、承銷、銷售或宣傳。S&P Dow Jones Indices概不就一般投資於證券或特定投資於本基金是否適合，或指數追蹤一般市場表現的能力，向本基金之投資人或公眾之任何成員做出任何明示或暗示的聲明或保證。

S&P Dow Jones Indices僅在指數之相關事宜，以及S&P Dow Jones Indices及 / 或特定指數、商標、服務標章及 / 或商品名稱授權等方面，與群益投信有往來關係。指數係由S&P Dow Jones Indices決定、編製與計算，與群益投信或本基金無關。S&P Dow Jones Indices在決定、編製與計算指數時，無義務考量群益投信或本基金之需求。S&P Dow Jones Indices皆無須針對決定本基金之價格及數量，或發行或銷售本基金之時點，或決定或計算將本基金轉換成現金、解約或贖回 (視情況而定) 之公式負責，且未參與前述作業。S&P Dow Jones Indices無須負擔管理、行銷或買賣本基金之義務或責任。S&P Dow Jones Indices未保證依據指數設計之投資產品，可精確追蹤指數績效或提供正向投資報酬。S&P Dow Jones Index LLC 非投資顧問，將證券納入指數，不代表S&P Dow Jones Indices建議購買、出售或持有該等證券，亦不應視為投資建議。

S&P DOW JONES INDICES概不對指數或任何相關資料或任何往來聯繫資料之適當性、正確性、即時性及 / 或完整性，提出任何保證，包括但不限於與該等事宜有關的口頭或書面聯繫資料 (包括電子通訊)。S&P DOW JONES INDICES無須為該等資料之任何錯誤、疏漏或延誤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或負債。S&P DOW JONES INDICES對群益投信、本基金持有人或任何其他個人或實體因使用指數或任何相關資料獲得之成果，或針對任何特定目的或用途的適銷性或合適性，概不提供任何明示或暗示之保證。在未限制任何前述規定下，無論任何情況，S&P DOW JONES INDICES皆無須為任何間接、特殊、偶發、懲罰性或必然損害負責，包括但不限於損失利潤、交易損失、損失時間或商譽，即使已知會發生該等損害之可能性，或無論因契約、侵權、嚴格責任或其他規定導致者，皆同。S&P DOW JONES INDICES與群益投信任何協議或安排，除S&P DOW JONES INDICES授權人外，無任何第三方受益人。

基金申購匯款帳號:

基金戶名	收款銀行	帳號
群益標普500 ETF基金專戶	華南銀行 營業部	個人90294+ 身分證字號後9碼數字 法人90294 + 0 + 統一編號8碼數字

自主申購聲明書

茲聲明本人係主動要求 貴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提供基金商品資訊，並申購**群益標普500 ETF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收益平準金)**(以下稱本基金)。本人教育程度為國中畢業(含)以下或持有全民健康保險重大傷病證明，經 貴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充分說明及揭露相關資訊後，本人已充分瞭解自身於 貴公司或基金銷售機構所評估之投資適性分析結果、可承受風險程度、適合投資之基金風險等級，及本基金之重要內容與投資風險。本人已審慎評估自我投資適合性及可承受風險程度，故特此聲明已確實瞭解，並同意承擔申購本基金所生之一切風險，日後本基金若發生任何投資風險或因此造成本人有任何損失，將完全由本人自行承擔。

此致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人名稱：_____

受益人身分證字號

/統一編號：_____

日期：_____

★請簽署受益人原留印鑑
(同綜合理財帳戶表留存印鑑)

未成年或受輔助宣告之受益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或輔助人之印鑑/法人請蓋全銜印鑑及代表人印鑑